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江苏华晓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南京医药南通健桥有限公司

1、担保人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为被担保人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36,000 万元整，2020 年末担保余额为 5,000 万元；

2、担保人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为被担保人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65,000 万元整，2020 年末担保余额为 10,000 万元；

3、担保人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为被担保人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89,000 万元整，2020 年末担保余额为 50,000 万元；

4、担保人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为被担保人南京医药南通健桥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7,000 万元整，2020 年末担保余额为 0 万元。

5、担保人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为被担保人江苏华晓医药物流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4,000 万元整，2020 年末担保余额为 0 万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6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27%。

● 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1、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2、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3、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南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4、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5、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6、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7、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路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8、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西路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9、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10、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水果湖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11、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水果湖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12、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13、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14、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汉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15、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夏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16、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医药南通健桥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17、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医药南通健桥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18、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华晓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总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二、担保人基本情况

1、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 19 号云密城 A 幢

法定代表人：周建军

注册资本：104,161.1244 万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经营范围：药品批发（包含中药批发、西药批发）；药品零售（包含中药零售、西药零售）、医疗器械（包含一、二、三类医疗器械）销售；药事管理服务

等。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2,340,957.17 万元，负债总额 1,858,944.19 万元，资产负债率 79.41%，净资产 425,754.29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3,981,736.36 万元，净利润 37,641.31 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杨桥中路 232 号

法定代表人：张海波

注册资本：17,000 万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中药，西药，医疗用品及器材等批发、零售。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136,058.09 万元，负债总额 84,191.03 万元，流动负债 67,892.41 万元，银行贷款余额 5,000 万元，资产负债率 61.88%，净资产 48,082.78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386,087.68 万元，净利润 6,762.59 万元。

公司为被担保人的控股股东，持有其 70.407%的股权，被担保人其他股东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24%的股权，福州弘润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 4.593%的股权，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的股权。

2、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慈光路 118 号

法定代表人：陶玲

注册资本：48,394 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等销售。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736,974.11 万元，负债总额 661,899.03 万元，流动负债 659,201.48 万元，银行贷款余额 10,000 万元，资产负债率 89.81%，净资产 67,784.28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83,939.39 万元，净利润 12,443.40 万元。

公司为被担保人的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其 86.36%的股权，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 13.64%的股权。

3、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江夏区经济开发区藏龙岛科技园凤凰大道 18 号

法定代表人：姚雪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中成药、中药饮片、中药材、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原料药等批发与零售。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191,465.96 万元，负债总额 169,132.78 万元，流动负债 168,953.34 万元，银行贷款余额 55,000 万元，资产负债率 88.34%，净资产 21,034.83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349,118.47 万元，净利润 6,479.65 万元。

公司直接持有被担保人 51%的股权，湖北中山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49%的股权。

4、南京医药南通健桥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如东县掘港镇友谊西路 84 号

法定代表人：缪凌云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中药材、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等批发、零售。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南京医药南通健桥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65,013.94 万元，负债总额 58,021.66 万元，流动负债 57,976.67 万元，银行贷款余额 0 万元，资产负债率 89.24%，净资产 6,992.28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5,609.59 万元，净利润 1,774.75 万元。

公司直接持有被担保人 100%的股权。

5、江苏华晓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住所：盐城市盐都区新区开创路 3 号(B)

法定代表人：张海波

注册资本：4,1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药品及医疗器械（按许可证核定的范围经营）等批发。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江苏华晓医药物流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125,938.04 万元，负债总额 111,557.80 万元，流动负债 109,058.41 万元，银行贷款余额 0 万元，资产负债率 88.58%，净资产 14,380.24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48,130.36 万元，净利润 6,863.45 万元。

公司直接持有被担保人 100%的股权。

四、担保协议或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人民币201,000万元的总授信担保额度。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部分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各担保对象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分批分次与银行签订贷款合同，因此，公司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小于等于总担保额度。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不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0 万元，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65,000 万元，两项加总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5.27%，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六、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的各担保对象，公司对其具有形式和实质控制权。上述公司经营情况正常，担保风险可控，各项贷款均为日常经营所需，公司对其提供担保预计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七、独立董事意见

1、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拟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人民币 201,000 万元的总担保额度。

2、本次公司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贷款均为各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公司对被担保的控股子公司具有形式上和实质上控制权，各公司经营正常，既往也无逾期未偿还贷款的情形发生，因此，提供担保的风险是可控的。

3、根据证监发【2005】120 号文的规定，上述担保行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 1、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21 年度公司拟为部分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 3、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7 日